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42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朝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对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没有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对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本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没有发现参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我们认为，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有鉴于此，我们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水平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尽职尽责，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资项目相一致，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预计的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系根据公司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进行的预计，预计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自身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及提名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提名林朝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李幸如女士、杨玥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附件：简历

林朝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兼任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主席。

林朝南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受查处的情况。